附件3

三明学院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证明表

报考学院： 报考专业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籍贯 |  |
| 考生编号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本科专业 |  |
| 所在单位 |  | | | 考生联系地址、电话 |  | | |
| 考生所在单位评语 | （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工作学习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有无违纪处分记录或其他不良记录等） | | | | | | |
| 考  核  结  论 | （结论为“合格”或“不合格”，“不合格”的需写明原因） 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考察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注请如实填写，本表应届本科毕业生由就读学校所在学院的党总支出具，在职人员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（政治工作）或组织部门出具，其他由档案所在地或者居住地所在基层党组织如街道办、居/村委会等部门出具；本表按各招生学院通知要求寄送。